

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WSZJCG-2025-05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

一、招标条件

本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11153.00元,招标人为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施工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以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扫描件)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必须在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书须附在响应文件中) (3)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至少配备技术负责人1名,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响应文件须附职称证书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技术负责人。(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书须附在响应文件中) 注: 以上人员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今任意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须附扫描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28 17:30:00到2025-12-05 17:30:00。

获取方式: 在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现场获取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09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议室 (或另行通知)。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09 09:30:00。

开标地点：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议室（或另行通知）。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乌审旗嘎鲁图镇人民路北

联系人：唐艳红

电话：0477-7583372

邮件：12164441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联系人：王媛

电话：18647711499

邮件：46232336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媛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SZJCG-2025-052

项目名称: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

批准文件编号:鄂财购备字(电子)[2025]WS07561号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

包号	项目名称	招标需求	最高限价(元)
第一包	乌审旗交通管理大队亮化改造及路灯维修项目	详见磋商文件	211153.00

工期:10日历天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施工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以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扫描件)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必须在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书须附在响应文件中)

(3)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至少配备技术负责人1名,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

级（含）以上职称，（响应文件须附职称证书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技术负责人。
（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书须附在响应文件中）

注：以上人员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今任意连续 6 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须附扫描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于202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2月05日（节假日除外，每天08:30—12:00，14:30—17:30）在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现场获取磋商文件。

2. 获取磋商文件时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资料

（1）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原件或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2）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拟派人员证书及社保证明复印件；

（4）①供应商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或银行入账单为准）；②供应商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缴纳纪录凭证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注：依法免税和无需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复印件；

（5）财务审计报告（2023年度或2024年度）复印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

（6）“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纪录截图；

（7）“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上均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纪录截图；

（8）资质证书复印件；

（9）资格要求的其他材料。

注：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上述资料按顺序排列并加盖单位鲜章后装订成册，所有资料须清晰可辨，否则不予受理。

3.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4. 方式：现场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09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议室（或另行通知）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2 月 09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议室（或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上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乌审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乌审旗嘎鲁图镇

联系人：唐女士

联系方式：0477-75833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4794999389

